

启迪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取得土地使用权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启迪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启迪古汉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古汉医科”）近期在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通过网上竞价方式，以 594.58 万元的价格竞得衡东县大浦镇经开区经二路以西一宗面积为 29004 m²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古汉医科已与湖南省衡东县自然资源局签署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4304242020B00028），并于近日取得该宗土地的《不动产权证书》。

2019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竞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参与竞买土地使用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拟竞买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9）。

上述交易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购买，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受让土地的基本情况

- 1、出让方：衡东县自然资源局
- 2、宗地编号：[2020]原衡东县网挂 1 号
- 3、土地位置：衡东县大浦镇经开区经二路以西
- 4、宗地用途：工业用地
- 5、宗地总面积：29004 m²
- 6、出让年限：30 年

7、出让价格：594.58 万元人民币

8、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三、本次购买土地使用权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受让的土地拟用于建设古汉医药科技园项目，拟建设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当地的产业发展规划，项目建成后主要生产甘油磷酸钠、氯化镁、磷酸二氢钾等原料药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对外投资建设古汉医药科技园项目并签订项目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5）。

古汉医药科技园项目实施后，将有利于优化公司产品结构，实现主营业务转型，增强公司在化学原料药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扩大公司原料药的产能，满足市场需求，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

本次购买土地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长远发展战略。

四、备查文件

- 1、《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 2、《不动产权证书》

特此公告。

启迪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19 日